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13-014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发行人承诺发行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对其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2、本期短期融资券已在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

3、本期发行面值 2.0 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期限为 365 天。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

4、本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

5、本期短期融资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人之间流通转让。

6、本公告仅对发行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有关事宜向投资者做扼要说明，不构成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详细情况，敬请仔细阅读《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已刊登于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二、释义

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1、长信科技、发行人：指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短期融资券：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 1 年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 3、募集说明书：指《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 4、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招商银行：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5、承销团：指由主承销商为本期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共同组成的承销团。
- 6、交易商协会：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 7、托管机构、上海清算所：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8、投资者、发行对象：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 9、工作日：指中国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 10、元：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三、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的基本情况

- 1、短期融资券名称：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 2、短期融资券形式：采用实名记账方式，统一在上海清算所登记托管。
- 3、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中市协注【2012】CP42 号。
- 4、注册金额：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元（RMB450,000,000 元）。
- 5、本期发行规模：人民币贰亿元（RMB200,000,000 元）。

- 6、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短期融资券面值：人民币壹佰元（RMB100元）。
- 8、短期融资券期限：365天。
- 9、发行利率：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 10、兑付方式：本期短期融资券到期时一次性还本付息，通过上海清算所的登记托管系统进行。
- 11、发行方式：采取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
- 12、承销方式：组织承销团，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 13、簿记建档时间：2013年4月10日9时00分至11时整。
- 14、发行日：2013年4月10日。
- 15、缴款日期及时间：2013年4月11日上午11时前。
- 16、债权债务登记日：2013年4月11日。
- 17、起息日：2013年4月11日。
- 18、上市流通日：2013年4月12日。
- 19、兑付日及到期日：2014年4月1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 20、本期短期融资券及发行主体长期评级：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本期短期融资券的信用评级为“A-1”，给予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评级为“A+”。
- 21、短期融资券担保：本期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22、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托管人：上海清算所。

四、本期发行安排

1、2013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发布发行公告、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2、2013 年 4 月 10 日：安排簿记建档。承销团成员于上午 9:00 至 11:00 将加盖公章的《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传真给簿记管理人，簿记管理人据此统计有效申购量；主承销商向获得配售的承销团成员传真《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

3、2013 年 4 月 10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11 日：承销团成员按照各自承销数量通过上海清算所客户端对投资者进行分销。

4、2013 年 4 月 11 日（缴款日）：中午 11 时之前，各承销团成员将承销款划至以下指定帐户：

户名：招商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

账号：910051040159917010

支付系统行号：308584000013

汇款用途：长信科技 201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承销款

5、2013 年 4 月 11 日（缴款日）下午 17 时之前：发行人通过簿记管理人向上海清算所提供本期短期融资券的资金到账确认书；缴款日次一工作日即 2013 年 4 月 12 日通过上海清算所网站、中国货币网公布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利率、发行期限等情况。

6、2013 年 4 月 12 日（缴款日次一工作日）：本期短期融资券开始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五、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发行人：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汽经二路以东

法定代表人：陈奇

联系人：高前文

联系电话：0553-5656188

传真：0553-5843520

邮政编码：241009

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乔夏

电话：0755-83160814

传真：0755-83195125

邮政编码：518040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04 月 07 日